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7658694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2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快尚时装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91号

代理机构 广州市微瑞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8类：皮制带子